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事项概述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491 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2,513,628,564.34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2,513,628,564.34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652,880,386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1、受宏观经济环境、“去杠杆”等政策变化，以及公司控股股东流动性困难导致担保能力大幅下降等的影响，公司的流动性紧张，公司多方举措积极寻求解决方案，公司环保新能源业务、综合物流和 IT 电子等综合供应链业务保持正常运营，公司资源能源供应链业务开展、拓展受阻，导致公司整体经营出现较大波动，经营业绩大幅亏损。

2、报告期内，公司债权人向法院申请重整，并于 2020 年 1 月启动了预重整。公司预重整期间，在预重整期间管理人的管理下，进行了债权申报、评估等相关

工作，同时积极推动重整工作。因此，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预计短期内无法快速处置变现的应收款项大额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 908,598.07 万元，对为公司债务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子公司全额计提了资产减值 179,905.61 万元。

3、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影响、“去杠杆”等因素以及公司控股股东流动性出现困难并导致其担保能力下降等的影响，公司流动性出现紧张。从 2018 年第四季度开始公司大部分授信由票据转为流贷，且出现逾期的情形，相关利率上调，导致财务费用特别是利息费用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利息费用 109,424.14 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出现流动性困难，债务出现逾期且部分涉诉；同时，公司为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恺恩资源及飞马香港的授信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均已涉诉。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合同约定、判决结果以及相关约定对或有费用及或有损失计提了预计负债 63,522.04 万元。

三、应对措施

1、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公司资产和业务结构，降低公司经营及管理风险，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争取推动公司早日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2、针对公司流动性紧张的情况，公司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寻求第三方资源开拓融资渠道、整合业务开源节流、控制成本减负增效等各种措施应对当前的经营形势，切实保障公司各项工作的正常运作，努力化解公司流动性紧张状况，改善公司经营发展能力。

3、针对当前业务经营状况，公司将积极推动公司环保新能源业务、综合物流和IT电子等综合供应链业务稳步发展，并继续优化资产结构剥离低效资产，降低成本及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针对涉及诉讼/仲裁事项，将继续积极与有关方进行沟通、协商，并聘请律师团队协助进行应对，切实降低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最大程度上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

5、公司积极配合法院、管理人及有关方开展公司预重整以及重整的相关工

作，全力推动公司尽快进入重整程序，通过实施重整解决沉重债务包袱，推动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